

证券代码：688569

证券简称：铁科轨道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6 月

目 录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1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制定《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会议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二、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给予配合。

三、为能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登记出席股东会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 15 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并出示本人身份证或有效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确认参会资格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四、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在会议开始前在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会议签到处）。股东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内容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内幕信息或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制止其发言或拒绝回答。

七、本次会议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公司发布的《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八、股东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理人进行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股东代理人和见证律师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十、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录音、拍照及录像。会场内请勿随意走动、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一、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8）。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6 月 25 日 14 点 00 分。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富生路 11 号院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6 月 25 日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止。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主持人：李伟先生。

四、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到场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五）审议各项议案：

1、审议《关于制定〈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投票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主持人宣布本次会议结束。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制定《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特制定《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及《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6 月 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5 日